

乌鲁木齐河东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出口）

水质在线监测设备验收意见

受乌鲁木齐河东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委托，2018年8月21日，乌鲁木齐河东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验收组对安装在乌鲁木齐河东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在线监测仪进行了技术验收。验收组由乌鲁木齐河东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及相关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在线设施的安装和运营管理情况的介绍，乌鲁木齐河东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对在线设备运行情况的汇报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在线设备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现场检查并核实了设备运行及数据联网的情况，审阅并审查了相关资料，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基本情况

安装在乌鲁木齐河东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出水口 TP 水质在线监测仪和 TN 水质在线监测仪均是哈希仪器，乌鲁木齐河东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进行运行维护，TP 和 TN 水质在线监测仪型号均为 NPW160。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完成在线设施比对验收监测报告。

二、验收监测结果

1、现场检查结果

（一）安装在乌鲁木齐河东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出水口 TP 水质在线监测仪有环境保护部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适用性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编号为质（认）字 No.2017-176。TN 水质在线监测仪有环境保护部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适用性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编号为质（认）字 No.2018-021。上述安装在线监测仪器均与检测报告中型号相符。

（二）哈希水质分析仪器（上海）有限公司提供了总磷、总氮水质在线仪的《安装调试报告》。

（三）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所采用的基础通信网络和基础通讯协议符合 HJ/T 212-2005 相关要求，乌鲁木齐市环保局出具了联网证明。

2、在线验收结果

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对乌鲁木齐河东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

出口水在线监测设备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总磷、总氮的质控样和实际水样比对的相对误差均达到《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验收技术规范(试行)》(HJ/T 354-2007)中要求。

3、在线设备数据传输

通过乌鲁木齐市环保局出具的联网情况证明显示，数据传输稳定、准确。

4、监测站房与仪器设备

监测站房与仪器设备均符合《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安装技术规范(试行)》(HJ/T 353-2007)中相关技术要求。

5、管理制度

相关的管理制度(仪器设备操作、使用和维护规程;岗位职责;定期校验制度;设备故障预防与处置制度)均张贴上墙。

三、验收结论

根据比对验收监测结果及现场核查情况,乌鲁木齐河东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出水口安装的在线设备达到了相关技术要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同意通过验收。

四、意见与要求

1、建立运行台账。

2、加强对数据的定期校检、质控措施、设备故障应急措施等情况的落实及设备运行管理。

3、建议加强危险废液的管理。

验收组组长:

李媛媛

验收组组员:

陈某某

黄静

张永德

程泽

乌鲁木齐河东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1日



